考試院第13屆第157次會議議程

時間: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12 日上午 9 時 30 分

地點:本院傳賢樓10樓會議室

壹、報告事項

- 一、宣讀本屆第156次會議紀錄(原件另送)。
- 二、會議決議事項執行之情形(無)
- 三、書面報告
- (一)銓敘部議復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組織規程暨編制表修正,建請同意核備一案,報請查照(原件印附議程第 3頁至第26頁)。
- (二)本院保訓綜規處案陳本院民國 112 年 7 月與嘉義縣政府 及交通部觀光局(按:同年 9 月 15 日改制為觀光署)阿里 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舉辦考試委員考銓保訓業務座談會 ,相關建議事項研處情形一案,報請查照(原件印附議 程第 27 頁至第 35 頁)。
- 四、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業務報告:公務人員陞遷訓練之跨國比較一韓、日、英之經驗

五、臨時報告

貳、討論事項

- 一、銓敘部函陳「警察官職務等階表甲、中央警察、消防、海 洋委員會及海岸巡防機關學校職務等階表之一內政部警政 署」修正草案一案,請討論(原件印附議程第36頁至第 49頁)。
- 二、銓敘部函陳「警察官職務等階表甲、中央警察、消防、海岸巡防機關學校職務等階表之三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」修正草案總說明及對照表一案,請討論(原件印附議程第50頁至第65頁)。
- 三、考選部函請舉辦 113 年第一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

試營養師、護理師、社會工作師考試,並請同意組設典試委員會辦理典試事宜及核提典試委員長一案,請討論(原件印附議程第66頁至第70頁)。

參、臨時動議